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东陈东先生所持公司5%以上的股份可能出现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公司于近日通过查询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获悉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陈东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司法再冻结，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冻结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及限售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冻结执行人	原因
陈东	是	2,368.00	29.38%	4.27%	否	2022-04-29	2024-04-28	南京市鼓楼区人民法院	司法再冻结
合计	-	2,368.00	29.38%	4.27%	否	-	-	-	-

2、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 (万股)	累计被标记数量 (万股)	合计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 总股本比例
陈东	8,058.8368	14.55%	5,209.0000	-	64.64%	9.40%
汪敏	942.2526	1.70%	-	-	-	-
江苏捷登智 能制造科技 有限公司	2,770.1714	5.00%	-	-	-	-
合计	11,771.2608	21.25%	5,209.0000	-	44.25%	9.4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除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的信息外，未收到与上述司法再冻结相关的法律文书或文件。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东先生持有公司8,058.836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55%；其中质押冻结8,048.328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53%，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99.87%。质押冻结股份中存在平仓或强制处置风险的说明如下：

(1)质押给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2,809.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7%)由于没有偿还债务，被上海金融法院司法再冻结，存在被司法强制处置的风险。

(2)质押给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2,317.328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8%)由于未如期支付利息，存在被动平仓的风险。

(3)因未及时向江苏世纪运通科技有限公司偿还债务，债权人已向南京市鼓楼区人民法院申请冻结了所有的32万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0.06%)，被冻结的32万股存在被司法强制处置的风险。

(4)质押给吉林九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的2,89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2%)，其中2,36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7%)被南京市鼓楼区人民法院司法再冻结，存在被司法强制处置的风险。

除此之外，陈东先生所持公司其他股份不存在被动平仓或被强制处置的风险。关于陈东先生的债务问题，陈东先生正在积极寻求解决方案，争取尽快与相关债权人就债务解决方案达成一致意见，将会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展期、部分偿还等措施应对风险。

3、本次陈东先生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亦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履行情况。

公司将积极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6日